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屏東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900391屏東市民生路4-18號  
傳 真：(08)7234406  
聯 絡 人：鍾祈慧 (08)7663800#17004  
電子郵件：chungchihui@mail.npt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大國字第112140004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補助合格教師赴新南向友好國家學校任教計畫111學年度第2學期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第2次教師甄選簡章」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7月1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65778號函核定「合格教師申請補助赴新南向友好國家學校任教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落實新南向政策，鼓勵我國優秀合格教師赴新南向友好國家學校任教，協助新南向友好國家華語文學校充裕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師資，特此辦理。
- 三、簡章公告於「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」(<http://tsn.moe.edu.tw>)及「國立屏東大學海外任教計畫官網」(<http://teab2.nptu.edu.tw>)，報名截止至112年2月13日(星期一)。
- 四、本案聯絡資訊如下：(08)7663800分機17004鍾祈慧小姐，電子信箱：chungchihui@mail.nptu.edu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師資培育大學

國立臺北大學



副本：112/02/07  
09:27:38



訂

線